

康平記

天喜六年自元  
至五年

14  
2478  
16



天保西桑初種

藏

天保六年... 天保七年... 天保八年... 天保九年... 天保十年... 天保十一年... 天保十二年... 天保十三年... 天保十四年... 天保十五年... 天保十六年... 天保十七年... 天保十八年... 天保十九年... 天保二十年... 天保二十一年... 天保二十二年... 天保二十三年... 天保二十四年... 天保二十五年... 天保二十六年... 天保二十七年... 天保二十八年... 天保二十九年... 天保三十年... 天保三十一年... 天保三十二年... 天保三十三年... 天保三十四年... 天保三十五年... 天保三十六年... 天保三十七年... 天保三十八年... 天保三十九年... 天保四十年... 天保四十一年... 天保四十二年... 天保四十三年... 天保四十四年... 天保四十五年... 天保四十六年... 天保四十七年... 天保四十八年... 天保四十九年... 天保五十年... 天保五十一年... 天保五十二年... 天保五十三年... 天保五十四年... 天保五十五年... 天保五十六年... 天保五十七年... 天保五十八年... 天保五十九年... 天保六十年... 天保六十一年... 天保六十二年... 天保六十三年... 天保六十四年... 天保六十五年... 天保六十六年... 天保六十七年... 天保六十八年... 天保六十九年... 天保七十年... 天保七十一年... 天保七十二年... 天保七十三年... 天保七十四年... 天保七十五年... 天保七十六年... 天保七十七年... 天保七十八年... 天保七十九年... 天保八十年... 天保八十一年... 天保八十二年... 天保八十三年... 天保八十四年... 天保八十五年... 天保八十六年... 天保八十七年... 天保八十八年... 天保八十九年... 天保九十年... 天保九十一年... 天保九十二年... 天保九十三年... 天保九十四年... 天保九十五年... 天保九十六年... 天保九十七年... 天保九十八年... 天保九十九年... 天保一百年...

天喜元年

自元

至五年

# 康平記

天喜元年... 天喜二年... 天喜三年... 天喜四年... 天喜五年... 天喜六年... 天喜七年... 天喜八年... 天喜九年... 天喜十年... 天喜十一年... 天喜十二年... 天喜十三年... 天喜十四年... 天喜十五年... 天喜十六年... 天喜十七年... 天喜十八年... 天喜十九年... 天喜二十年... 天喜二十一年... 天喜二十二年... 天喜二十三年... 天喜二十四年... 天喜二十五年... 天喜二十六年... 天喜二十七年... 天喜二十八年... 天喜二十九年... 天喜三十年... 天喜三十一年... 天喜三十二年... 天喜三十三年... 天喜三十四年... 天喜三十五年... 天喜三十六年... 天喜三十七年... 天喜三十八年... 天喜三十九年... 天喜四十年... 天喜四十一年... 天喜四十二年... 天喜四十三年... 天喜四十四年... 天喜四十五年... 天喜四十六年... 天喜四十七年... 天喜四十八年... 天喜四十九年... 天喜五十年... 天喜五十一年... 天喜五十二年... 天喜五十三年... 天喜五十四年... 天喜五十五年... 天喜五十六年... 天喜五十七年... 天喜五十八年... 天喜五十九年... 天喜六十年... 天喜六十一年... 天喜六十二年... 天喜六十三年... 天喜六十四年... 天喜六十五年... 天喜六十六年... 天喜六十七年... 天喜六十八年... 天喜六十九年... 天喜七十年... 天喜七十一年... 天喜七十二年... 天喜七十三年... 天喜七十四年... 天喜七十五年... 天喜七十六年... 天喜七十七年... 天喜七十八年... 天喜七十九年... 天喜八十年... 天喜八十一年... 天喜八十二年... 天喜八十三年... 天喜八十四年... 天喜八十五年... 天喜八十六年... 天喜八十七年... 天喜八十八年... 天喜八十九年... 天喜九十年... 天喜九十一年... 天喜九十二年... 天喜九十三年... 天喜九十四年... 天喜九十五年... 天喜九十六年... 天喜九十七年... 天喜九十八年... 天喜九十九年... 天喜一百年...



志已未雨下自日午以前又禁中祗儀  
以祭服衣冠趨殿前畢以衣冠布衣相  
交西一點出御主稅頭孝秀奉  
任反用賜祿大科為伴入自待賢門北間日落山西爰經宮北面  
自西門入給先由中戶經廳北屏東頭入自中戶西二



天喜六年 八月廿九日為康平元年

二月一日泰東三條右孝秀被勅著座日時泰五日酉二

并造倚子日時同日卯

三日為殿御使泰右府令聞云明日中納言可著座而

來八日始參政如何被日當殿日三俗取忌也但自信筵

喜年二月五日丙午著座同八日已酉始被參政偏可隨

彼例款如何者令聞給云負信公被時為參議著座

上卿与參議其議相異左右難進退者

四日兩降依右參右府令聞云聞見日記云著座已後過

三箇日參政但近代撰吉日就則彼時負信公不避

殿日給款

五日天晴納言殿御著座也未刻渡御尾張守宅冷泉院小路

擴柳御車御直衣前駢兩三人衣冠布衣相交西一點出御主稅頭孝秀奉

任反用賜祿大科為伴入自待賢門北間日落山西爰經宮北面

自西門入給先由中戶經廳北屏東頭入自中戶西二

先由中戶  
或成由仍不經儀頂也

點鐘 著御倚子 召使襄幌於屏西頭 項之出御於前 路徑陰  
陽 東 此間二點 鐘鳴 濟外記廳 不脫靴給殿下寬弘年中有侍者座  
退出給此間 堯燭自陽明門出給 依兩還不脫靴仍隨此例 賜祿 召使亦十

前駢廿人

四位四人

邦垣胡氏

範永胡氏

憲輔胡氏

五位十二人

六位五人

殿上人十五人

四位九人

善房胡氏

定親胡氏

實總胡氏

泰憲胡氏

頭家胡氏

長房胡氏

師基胡氏

俊總胡氏

能季胡氏

五位四人

師賢

政長

隆銀

定家

六位二人

季綱

清家

經章胡氏為行事與取司相共合作倚子云今日九  
大并已下上卿被泰維控有議不羞膳各退出  
九日召孝秀被勅中納言殿初被着政日 轉十三日 殿下  
寬弘年中四月三日甲寅初令著給 甲寅  
十三日中納言殿令著政給去八日依御裏日不令著給  
廿三日曉法成寺燒亡殿下并兩府已下令馳泰給  
廿六日亥刻八省院并新造內裏中院洞時為灰燼取  
殘八省 應天門心 內裏 建和兩平宜秋門 大臣公卿馳泰鷄鳴火  
滅被率泰禁中云  
廿七日殿下已下被候胡餉御前召下官老八省為令見  
檢非違使亦見泰并彼取體也 泰御直廬申事由  
以頭中將令 奏瀾依御物忌也晚頭召諸卿於御前  
有議定各申云依貞觀十八年例可被行者仍引

勅彼宰國史有廢胡三日其外無所見從今日廢胡三日也

三月十六日遣殿下案<sup>一</sup>官史生賢行於西府大貳成章逝去仍後家亦有取申請<sup>二</sup>

廿六日新大納言殿被申慶賀<sup>三</sup>院東宮<sup>四</sup>皇太后宮<sup>五</sup>春宮<sup>六</sup>交<sup>七</sup>前<sup>八</sup>殿上人十人<sup>九</sup>四位四人<sup>十</sup>五位四人<sup>十一</sup>六位二人<sup>十二</sup>民了卿<sup>十三</sup>諸大夫廿人<sup>十四</sup>四位四人<sup>十五</sup>五位十二人<sup>十六</sup>六位四人<sup>十七</sup>兩府兩納言者引出物龍蹄各一疋

未刻令右至給西刻歸御殿下雜御物忘渡御未

被下<sup>一</sup>勅授仍不被帶<sup>二</sup>御坐次令糸內給<sup>三</sup>諸堂皆始<sup>四</sup>阿弥陀堂殿下仍殿下早且

廿七日始集法成寺壇<sup>五</sup>令華給<sup>六</sup>廿日殿下以在中辨為使被告法成寺火事於本幡

先<sup>七</sup>公御墓所<sup>八</sup>有告文於中<sup>九</sup>門被互使者<sup>十</sup>六月十五日被始阿弥陀堂木作殿下早且被互神馬之後渡御<sup>十一</sup>

今日新大納言殿始令著陣給八月十二日被議定阿弥陀堂上棟日事來十六日甲寅

當八身日陰陽家中先例不忘由而被尋問無指證據仍兩三卿相糸仕被議定

十月三日已刻大納言令登山給上達部四人殿上人十人諸大夫九人候御共出系間上卿殿上人乘車於川原

各騎馬永禪律師糸會水飲設檜破子申刻為山座主梨本房<sup>一</sup>座主被示云入道殿并殿下<sup>二</sup>入夜有御入堂先行初夜次

御諷誦<sup>三</sup>百段<sup>四</sup>次<sup>五</sup>御明源增為導師畢給被物<sup>六</sup>白褂次<sup>七</sup>久住者<sup>八</sup>廿人引率奉仕御加持其後有駭競事十餘雙西塔賴

昭東塔鎮證為最後鎮證勝各有相爭<sup>九</sup>詞後夜<sup>十</sup>令下房給

四日朔令拜見御經藏并前唐院寶物給午刻後東坂令下給令糸崇福寺給次御三井寺法師淨房

入夜歸御

八日未刻有大納言殿請<sub>返折</sub>於東三餘東對東  
面有此奉主人<sub>北</sub>御<sub>置</sub>於東<sub>孫</sub>南<sub>第</sub>三<sub>間</sub>之<sub>次</sub>大學頭取<sub>返</sub>  
折入宮<sub>經</sub>覽<sub>祭</sub>酒<sub>居</sub>東<sub>應</sub>殿<sub>廿</sub>緣<sub>知</sub>家<sub>事</sub>覽<sub>了</sub>次<sub>給</sub>予<sub>於</sub>東<sub>黃</sub>  
捺印<sub>置</sub>於<sub>北</sub>右<sub>中</sub>畢<sub>納</sub>予<sub>取</sub>返<sub>折</sub>退<sub>出</sub>取<sub>封</sub>歸<sub>奉</sub><sub>納</sub>覽<sub>若</sub>加  
付封置<sub>御</sub>前<sub>退</sub>出<sub>主人</sub>入<sub>御</sub>  
十九日殿<sub>御</sub>物<sub>忌</sub>也<sub>御</sub>中<sub>納</sub>言<sub>為</sub>罷<sub>申</sub>被<sub>奉</sub>整<sub>彼</sub>開  
北門<sub>依</sub>御<sub>風</sub>無<sub>御</sub>對<sub>面</sub>數<sub>箇</sub>宮<sub>內</sub>卿<sub>傳</sub>御<sub>消</sub>息<sub>給</sub>馬<sub>三</sub>  
足<sub>裝</sub>束<sub>一</sub>襲<sub>直</sub>衣<sub>劍</sub>一<sub>腰</sub>納<sub>袋</sub>隨<sub>身</sub>胡<sub>錄</sub>六<sub>臂</sub>裝<sub>束</sub>劍  
左<sub>右</sub>馬<sub>以</sub>御<sub>馬</sub>御<sub>隨</sub>身<sub>胡</sub>錄<sub>六</sub>臂<sub>裝</sub>束<sub>劍</sub>  
廿七日法<sub>成</sub>寺<sub>上</sub>棟<sub>立</sub>柱<sub>已</sub>刻<sub>阿</sub>彌<sub>陀</sub>堂<sub>藥</sub>師<sub>堂</sub>辰<sub>刻</sub>殿<sub>下</sub>  
已<sub>下</sub>率<sub>御</sub>阿<sub>彌</sub>陀<sub>堂</sub>假<sub>屋</sub>陰<sub>陽</sub>師<sub>孝</sub>秀<sub>未</sub>候<sub>御</sub>前  
申<sub>刻</sub>限<sub>成</sub>由<sub>即</sub>令<sub>打</sub>鼓<sub>右</sub>進<sub>將</sub>監<sub>正</sub>次<sub>又</sub>打<sub>上</sub>棟<sub>鼓</sub>了<sub>巨</sub>大  
工<sub>已</sub>下<sub>給</sub>祿<sub>有</sub>差<sub>五</sub>位<sub>大</sub>工<sub>諸</sub>大<sub>夫</sub>之<sub>已</sub>下<sub>御</sub>隨<sub>身</sub>知<sub>家</sub>次<sub>御</sub>休<sub>息</sub>  
幕<sub>北</sub>僧<sub>房</sub>有<sub>饗</sub>饌<sub>上</sub>達<sub>部</sub>即<sub>御</sub>立<sub>大</sub>堂<sub>豫</sub>立<sub>帷</sub>於<sub>前</sub>庭<sub>作</sub>  
法<sub>如</sub>前<sub>出</sub>御

康平二年

二月十一日殿下令上表給<sub>大</sub>臣<sub>湖</sub>白<sub>隨</sub>身<sub>右</sub>大<sub>弁</sub>作<sub>之</sub>即<sub>持</sub>奉  
召<sub>內</sub>近<sub>頭</sub>兼<sub>行</sub>令<sub>書</sub>立<sub>於</sub>東<sub>對</sub>代<sub>酉</sub>劑<sub>以</sub>新<sub>頭</sub>中<sub>將</sub>顯<sub>房</sub>令  
獻<sub>給</sub>如<sub>例</sub>次<sub>召</sub>兼<sub>行</sub>給<sub>祿</sub>一<sub>重</sub>封<sub>入</sub>夜<sub>右</sub>少<sub>辨</sub>實<sub>仲</sub>持<sub>奉</sub>勅<sub>奉</sub>  
草<sub>大</sub>內<sub>記</sub>心<sub>家</sub>大<sub>學</sub>頭<sub>名</sub>之<sub>令</sub>覽<sub>之</sub>後<sub>返</sub>給<sub>此</sub>間<sub>奉</sub>仕<sub>御</sub>裝  
束<sub>傍</sub>子<sub>敷</sub>地<sub>敷</sub>二<sub>枚</sub>立<sub>其</sub>上<sub>其</sub>左<sub>右</sub>立<sub>燈</sub>其<sub>堂</sub>  
為<sub>中</sub>使<sub>奉</sub>入<sub>先</sub>候<sub>中</sub>門<sub>下</sub>右<sub>大</sub>辨<sub>中</sub>事<sub>申</sub>新<sub>大</sub>納<sub>言</sub>殿<sub>令</sub>出  
逢<sub>給</sub>取<sub>勅</sub>奉<sub>被</sub>持<sub>奉</sub><sub>勅</sub>奉<sub>入</sub>函<sub>納</sub>之<sub>於</sub>頂<sub>之</sub>以<sub>右</sub>大<sub>弁</sub>被<sub>作</sub>勅  
使<sub>可</sub>着<sub>座</sub>由<sub>中</sub>使<sub>昇</sub>自<sub>中</sub>門<sub>整</sub>候<sub>渡</sub>殿<sub>邊</sub>納<sub>言</sub>下<sub>後</sub>  
中<sub>門</sub>於<sub>庭</sub>中<sub>拜</sub>舞<sub>中</sub>使<sub>着</sub>倚<sub>子</sub>一<sub>次</sub>撤<sub>倚</sub>子<sub>第</sub>一<sub>三</sub>間<sub>敷</sub>高  
麗<sub>端</sub>置<sub>各</sub>一<sub>枚</sub><sub>勅</sub>使<sub>新</sub>在<sub>西</sub>敷<sub>北</sub>敷<sub>勅</sub>使<sub>并</sub>納<sub>言</sub>各<sub>着</sub>座<sub>納</sub>言  
起<sub>座</sub>取<sub>祿</sub>授<sub>中</sub>使<sub>再</sub>拜<sub>退</sub>出<sub>召</sub>右<sub>大</sub>弁<sub>於</sub>御<sub>前</sub>給<sub>祿</sub>  
白<sub>封</sub>一<sub>重</sub>加<sub>務</sub>領<sub>早</sub>給<sub>頭</sub>中<sub>將</sub>被<sub>覽</sub>吉<sub>書</sub>若<sub>大</sub>弁<sub>同</sub>覽<sub>次</sub>右  
而<sub>大</sub>弁<sub>白</sub>地<sub>被</sub>退<sub>四</sub>頭<sub>中</sub>將<sub>被</sub>覽<sub>吉</sub>書<sub>若</sub>大<sub>弁</sub>同<sub>覽</sub>次<sub>右</sub>  
大<sub>辨</sub>被<sub>中</sub>政<sub>取</sub>文<sub>書</sub>依<sub>固</sub>辭<sub>給</sub>被<sub>傳</sub>隨<sub>身</sub>由<sub>載</sub>勅  
答<sub>仍</sub>召<sub>御</sub>隨<sub>身</sub>賜<sub>祿</sub>被<sub>作</sub>各<sub>可</sub>候<sub>本</sub>府<sub>由</sub><sub>府</sub>生<sub>三</sub>足<sub>畜</sub>  
長<sub>近</sub>衛<sub>各</sub>二

尺但言前司範永功  
奉作於歲人兩邊各

三月廿日大納言殿御坐新所布袴檣櫛毛

前駐十人四位二人 五位六人雜色十二人

八月二日戌刻移御高倉殿經大炊御門大路東洞院

入御西門暫駐御車於門中殿下御位袍薄色冬主計

助道平奉仕及閑於中門外 黃牛在前 皆以外袍移徒次牽入

御車奉御階次供立菜項之出御 對東庇其才一間次民

部卿已下上卿著座宿衣下篇支三束帶相交 殿上人著座皆

束帶五 庇為座 次有卿食饌 殿上人備中國 終頭居 若平紙 不召卿

事了各以退下殿下右御 西面右少弁實仲申年新

米解文上篇各有障不糸 登 藏人右衛門權佐隆方申吉書

貫者二人 長押結文 遠例 伊子守中政取吉書 御封了入御

十月十二日美西供養無量壽院并立大堂去元日始

奉仕御裝東北庇并北廊為院御休息所又北并

一二間懸簾為御取中央間以南為上以并殿上人

座高麗端未敷 紫端二枚母屋佛面南北間敷高麗端各二枚為僧

綱座其後南北各二行敷紫端盪為元僧座南庇為

上卿饗饌座西廊為殿下御休息幕當中尊前安

供養具召賴覺淵梨令居道具五色線亦金堂

押角立七丈帷為衆僧集會帷池南畔柳下立

誦帷十丈西門南頭立帷二字為諸大夫并上官帷上官

東西北廊西頭立院侍帷西垣當殿御取北邊立饗帷

女間懸教幡花幔代池頭立龍頭系幡正刻上東

門院移御宣刻奉移御佛 以院四堂

尊座光先日移 諸家人 勤及平且殿下召佛師覺助賜御衣右

府同賜次諸御殿上人諸大夫召次佛師亦各賜

已刻開眼申一點亦鐘集會帷東以 諸僧奉 上導師大

僧正明尊讚衆三十人 豫從集會帷至

于中央間加敷青色箔為遮道三幅以布為裏 良覺賴覺

持鉢前行下臈為先一列鷹行急進僧 次尊師奉

進有執蓋者左衛門尉繁清勳之左右十牙子一人持香象道

階執蓋者兵庫頭定通張繼者還歸次入堂行道一匝同蓋導導師中使左近

昭奉仕御導師內藏頭兼房春宮亮保家各著

同座賜祿退下把勢自餘取不召使次供養僧次賜

布施有上人布祿版上

大僧正織物科一重給六十足

大僧都綾科一重給五十五足

律師同科給卅足

少僧都綾科一重給卅足

凡僧白科一重給十足

法衣綾科一重給五十五足

次院賜布施次中宮皇后宮同給之又皇太

后宮同給之有寺家司賞法眼良昭僧侶退下執蓋

者系如初諸大夫六人藏人松明在導師前次有例時

濟念佛次院還御次殿下御立大堂被行御修法發

願了出御

中壇大僧正 長守僧都 行觀

仁遷 濟延為阿闍梨

書寫大般若一部被籠御佛中法性青例之公朝用

眼云

是日被你別事被注淨礼廿余人令奏事由原免之

擇申可被供養法成寺阿弥陀堂四時

奉度 御佛日時 時宣二點

十月十二日 癸酉

供養日時 時午二點

同日 癸酉

康平二年九月廿六日 陰陽推助安部有行

陰陽頭安倍章親 主計助賀茂道平

定



供養法成寺無量壽院并五大堂雜事

一御明佛供

一壇供

行事邦恒朝臣

一堂莊嚴

行事邦恒朝臣

實德 苑永朝臣

冥輔朝臣

經章 章行

定俊

良德 賴俊

一幡

行事定俊

一花雙代

行事章行

一御願文

行事實德

一諸僧

道师大僧正明尊

讚衆三十口

法尔覺回

權大僧都長守

長信

推少僧都永慶

倚延

推律師勝範

兼壽 平九僧

良禪

惟尊

賴增

覺尋

賴身

覺勝

行觀

靜圓

仁暹

圓高

知深

良秀

聖紹

成尊

廣策

么覺

覺俊

一衆僧集會帳

行事孝信

賴覺  
良覺  
賴仁

行事實綱

良深  
行禪  
賴譽

定家

一法服

行夏高房劫臣

賴家

一布施供養

導師

大僧正 織物袂一重 薄色 絹六十尺 米六十石

讚衆

法師 白綾袂一重 絹五十尺 米五十石

大僧都 各白綾袂一重 絹四十五尺 米卅五石

少僧都 各白綾袂一重 絹卅尺 米卅石

律師 各白綾袂一重 絹卅尺 米卅石

凡僧 各白袂一重 絹十尺 米五石

三經

上座法橋 絹十尺

寺主 絹八尺

都維那 絹八尺

預二人 各絹二尺

行事資良胡臣 良經

一僧前

導師

右大臣

讚衆

內大臣 春宮大夫

藤大納言 新大納言

皇后宮大夫 左衛門督

民部卿

右衛門督

二位中納言

源大納言

藤中納言

師中納言

一御食

布千端麻布

行事範永刻良

上達部殿上人

兼房刻良

諸大夫

定成刻良

女院殿上人

信房刻良

女房衛重六十前

範基刻良世前

伊經世前

一掌燈

行事賴賢

一庭燎

行事教良

一掃治

行事章俊

奉季

定成  
章成

行房  
教良

一大堂供

米七斛

一盥僧供

米十斛

行事教良

左兵部督

右兵部督

右京大夫

信宗刻良

師基刻良

宰相中將

右三位中將

大藏

顯家刻良

能秀刻良

侍從宰相

左三位中將

左大夫

資仲刻良

勘解由長官

藤宰相

修理權大夫

長房刻良

康平二年九月廿六日

御布施

上東門院

大僧正

織物袂一重 薄色

縮卅五尺

法衣

縮卅尺

大僧都四口 各縮廿五尺

少僧都三口 各縮廿尺

律師二口 各縮十尺

凡僧廿口 各縮五尺

三總

上座法橋

縮七尺

寺主

縮三尺

都維那

縮三尺

預四口

各縮一尺

皇太后宮

大僧正

縮五十尺

法衣

縮卅五尺

大僧都

各縮廿五尺

少僧都

各縮十尺

律師

各縮十尺

凡僧廿口 各縮五尺

三總

上座法橋

縮七尺

寺

縮三尺

都維那

縮三尺

預四口

各縮一尺

中宮職

大僧正

織物袂一重

縮五十尺

法衣

縮廿五尺

少僧都三口 各縮十尺

大僧都四口 各縮廿尺

凡僧廿口 各縮五尺

三總

上座法橋

縮十尺

寺主

縮五尺

都維那

縮五尺

皇太后宮職

大僧正

織物袂一重

縮卅尺

法衣

縮卅尺

少僧都

各縮廿尺

律師

各縮十尺

凡僧 各領五足

三經 領七足

上座法橋 領七足

都維那 領五足

取之 師誦經

內藏寮五百端

皇太后宮三百端

皇后宮職三百端

前齊院三百端

一宮三百端

內大臣五百端

民部卿二百端

新大納言三百端

右二位中將百端

三位殿二百端

大納言

寺主 領五足

預四口 各領一足

上東門院三百端

中宮職三百端

春宮坊三百

前齊院三百端

左大臣五百端

春宮大夫三百端

藤大納言三百端

左衛門督二百端

右二位中將百端

三位殿二百端

康平三年

正月一日天晴午刻有殿拜禮新大納言已下被參

十三日大外記師平令申云去七日節會式部送銀引列

間布衣為帽子多入仍被問其由而明日御會畢也

無可系蓋錄為之如何被作云進急狀輩依 作勤

之況乎被召問之早可系勤者

十四日右府以頭辨申殿下云依息女長 薛回僧都妹此

不被參明日除自由 晚逝去

廿八日召大外記師平被作云大原野祭 皇太后宮被行

而已齊假內之可有其憚前例可勘申者還參申云

引勘文書無所見但承承元年右大臣被行吉由祭

而有如此齊假仍被勘先例但寬仁四年例被付諸司

者右宮臣下某事雖異其趣相同也

此日被定新年穀奉幣事依仰 不內覽 師平

又令申云今日被行鹿嶋使請亦其次請亦大和守

親國胡臣任府如何伴胡臣稱途中可侍由先日下  
向了者被作云可尋先例立永系七年薩戶守實  
國但符相加伴請不被作云任彼例可申行者  
二月六日乙丑存可有國韓裨祭由諸司參入而有三  
正可用中之由有議定外記後光系入令申事由可  
從先例者後聞之延引云

十日庚午返給殿下御表 去年三月令獻給表也即有勅

答入夜頭中將顯房胡臣為勅使被系申事由新

大納言殿於中門跪受之令持參給頂 之有拜舞如

去年 前駐多懼候左右依 次撤倚子數平座 勅使對南面

北妻敷 勅使著座 臺東 次大納言殿取大褂 一重被之使

再拜退下

三月廿三日仙院渡御白河院

廿五日甲寅行幸白河院為朝觀仙院使送林池勝  
槩也豫西南渡殿為御休息幕取司立御屏風

大床子小西廊為公心座 南上對座敷高麗端 西北渡殿

為殿上人座相隔同渡殿其東為藏人取座北對面

喜為御厨子取塔西頭立帷二字為上官侍從座諸衛

帷立馬場末 但左兵部九衛門池北頭立樂屋大鼓鉦鼓各

一面立其東馬場末 輦塔引班幔 在其南 次引大幔 障門

其辰刻出御少納言實家奏請鈴出西門北 扨送三条

大路東行駐御轡於馬場末 以源中納言 將間發亂聲頂之

止之舟樂二隻出進奏妙曲即寄御轡西廊舟樂舞童

各一人出庭中打一鼓次於簾中有御拜 ○本院設候

午刻渡御釣殿 自殿東面地畔至千鈞殿宰相中將 能長頭

中將顯房候御叙再玉船樂進出奏曲渡橋後水石即

著御釣臺 南第二間張錦兼其數回總代立御前子 西柴垣引

班幔舞童寄船於中洲渡江橋奏進打一鼓舞

袖頻翻宛如迴雪項之退下

更御東面覽表龍田苗其後還御 舟樂石 右大臣已下

被率恭殿御宿形 鈞殿有卿餐饌事

次出御南廂中央間 北廊上御簾第山城園獻物十捧

守範件已下捧限南庭 右大臣被問如例付御厨字形次敷文

人座於儀儀溪東頭文人奉入著座大學頭實經依召恭

入 禮殿中從西 獻題 落花水付韻春字便被作可獻序由北間

給帛筆於上御座并文人座次御膳 原大納言為陪膳此崇檀

之次左右專樂 梳振丸 春鸞轉轉臺 地懸盤六前是恒例物

梓之間俄以降兩不經時刻陰雲忽散 新鳥旗柏梓振兩

樂了內藏寮立文臺於庭中文人各獻詩及深更

以右少弁實仲為講師讀詩為大學頭講御製

殿下令獻御贖物給 笛御箱納以青薄物裏之付次本院給祿

公卿 大科諸為依 衾侍從 足箱 殿下給諸衛尉被下女官祿

有羗 亡三削還宮

四月十四日壬申有御賀茂諸作法如恒

五月廿日己刻興福寺使者來申云去夕亥刻寺家

燒亡金堂并廻廊中門火門維摩堂三面僧房為灰

燼火出金堂內佛堂仍偈為灰燼東西金堂南門堂

食堂適免煙焰者殿下驚也○以頭弁被焚事由別

當丸中弁資仲胡臣馳向了其後出洛給民了卿以下

卿相被參會僉議終日公家老勅使 權隆方 殿下老使

美作守 遣雜物於興福寺 米二百石 絹三疋 為勞問大事

六月十六日殿藏人所書寫大盤若二部於賀茂下上社

供養

廿二日殿下令上表給早且承仰召有行胡臣令勘日時

酉刻若次召右少弁實仲依可草御表由 上萬儒者依省試是晚

頭持表表草依御物忌堅固令書宿紙覽之以內通

以兼行於文殿令清書

亥刻以以中將被獻之別被辭之互相之即留御取之

次依仰賜宮伴兼行祿

廿八日有勅召中使右近中將信宗胡臣藤大納言位  
家代主人通謁給其儀如恒

并官藏人申吉書改取各成吉也出關白家政取  
今日納言殿有可令任大臣給之仍有種之御新抄

七月音幸卯早且殿下渡御東三條殿  
午刻大納言殿下令番內給而驅自西引出御於伏座承

可任大臣 宣旨以中將頭房即以令退出給二位中納言後  
家治部卿經信宮內卿經右兵衛督經成右京大夫

資經左大臣經家及殿上人教軍相率被番於寢殿  
西北渡殿被定大卿食事大學以實經幼以看東先召道平

有行中各著於御前被勅日時此間殿下御坐簾中事了  
聊有饜事東常右衛門督宰相中將藤宰相退以被番

今日勅召事被尋先例無取見之故小野宮右府  
依殿下御消息參因蒙作由被注置之今度依

氣色令番給款

六日殿下御物忌之召權左中弁泰憲胡臣被奏高陽院  
遷御雜事 遷參申云來廿六日壬子可遷御也而彼日大

將軍遣北仍可有御方避事極熱之比非無事煩來月  
有吉日亥當御忌月而先例如可令定申給者被兩渡奏

云召洞陰陽師道平有行亦申云八月廿日甲子十日丁卯共  
以吉忌御忌月例立長和五年六月二日後一條院踐祚之後

始移御一條院可隨被例款但一身難申一定以此由被  
啓仙院并可被仰右大臣者還參重申云奏事由云

處可隨長和例由有御氣色又右大臣今日參也來月  
可宜由取被奏也者

八日甲午納言殿下召陰陽助有行被問可造宿申札  
日時申云今日吉也時未者即召工於政取可令造由被

仰伊豫守邦恒胡臣同到可始上客斷理取志於御  
隨身所屋始之東門南掖也

書杖可造進之由去五日被仰內近以兼行了給新物云

納言殿六師實之  
殿下甲今年  
七月廿日侍從  
右大臣藤原公  
同日任左大臣

今年月吉注  
右大臣 賴宗



九日以并被申云源大納言令申云先日兼賀茂別當社  
神殿遺損可修造事而身先例慥無所是但長元  
之比御祖社申此由故右大臣兼行於陣勘日時奉移  
假殿即日着修奉移者但作假殿日時無所是者  
社司申云上社神殿二字相傳云一字如假殿仍修補之間  
申祝先修一字次又修一字者被報命之上社不作假  
殿儲村本檜皮云吉日內日修二字是恒例也慥可被  
尋行柝先例依勅修理作諸司云而被寄郡以兼社司  
儲新材致早身先例可被修者

十三日始御裝束今日以後日次不且仍此間漸可奉  
仕也寢殿南座四間坤角間西庇二間已上有鎮子并同箕子西  
弘庇西南西北支渡殿同小西渡殿西中間廊敷滿長延垂  
寢殿母屋南西支面簾粗庇中懸夏壁代始安元年內大臣  
家例也但不上  
撤南庇西第四間西庇牙三間鴨何下障子岳簾其  
中六懸几帳准名同南庇鴨村下并母屋南面四間石

庇妻切二間鴨村下中簾立廻四尺屏風南庇敷土敷四  
座為公卿座納言四人座東上南面用唐錦緣四座宰相六人當納云  
座對座用高麗緣四座上敷緣一色用高麗也  
座前敷垣下親王座緣龍鬚造青地錦  
白布裏置西庇敷并少納言座三面自尹  
三枚  
間中央敷之南端設大并新高南箕子當西并二柱敷一世源氏座  
麗錦緣無稱同座一枚  
紫瑞帖一枚西小渡殿母屋三間設外記史座綠緣置東上對座外記  
着史着南緣母屋七簾  
道引取陽副同渡殿東第一間母屋庇假立障子參議三位并殿上人着  
敷紫瑞帖立札居饗饌  
同西庇為取眾座細敷益送新也自  
本取被催之西中門廊為諸矣座壁下敷此  
端置有饗  
政取為檢非遣使座有饗東車宿馬道東為史生座其座仍備  
狹仍備  
母屋庇立札居東倉所立握設使部座饗居  
立明官人催  
西即隨身兩饗使行寢殿西孫庇小戶內為被物取行  
東渡殿為上客新理取其前立  
幌西通廊東池畔立酒部取  
帷二大帷幔門南掖也依取挾他上同廊東  
當切上長相門開并東中門  
敷出步板其上立之以東西為妻  
廊西砌當中門有幌門不作口只東西相去四五許在以西御身取前乾南廊  
前廊也前立幌又有寢殿御階間以東并東面懸御簾為小

政取御在取 南面坐女 同東也渡殿南面并東對西南方面

○門南廊西面皆德簾亦撤寢殿燈檠經水

十七日美卯申刻納言殿下令卷內給前駟十人

皇后宮推大進資良朝臣 備後守長季朝臣 春宮

大進俊經 皇后宮推大進為仲 散位義經 經章

遠江守資成 因幡守行房 馬助定 散位惟經

皇后宮少進公盛 散位伴經良經 季經

越後守賴經 刑部丞藤原長明 玄蕃源賴

仲取雜色平經方 高階經孝

頂之大內記正家持參宣命草 以右大臣為九大臣以內大臣為

內大臣或人之伴宣命 以職事可內說歟

因刺節會藤大納言 信家為內弁右兵衛督經成卿為

宣命使事畢奏御取令奏慶賀給次中宮御方 贈

物篋 次皇后宮御方 贈物御 次令出給依日暮無上官御

前儀入夜出御里亭主人先入自東門前伊豫守隆佐

御被中慶於殿下即進庭中再拜之後令昇自南階

給誓有御對面此間諸御已下率參入自西門列立中

門外主人下立階下給諸御以下列立庭中公卿一列 藤大

信家二位中納言俊家治部卿經任宮內卿經長 從宰相基平 辨菊立列

右兵衛督經成友宰相經秀右京大夫資經左大臣經家非參議三位

右大臣定親朝臣少納言能季朝臣權左中弁泰憲朝臣右中弁顯家朝臣 外記史

列 大外記師平大江重經少外記中原俊光大江宗貞權少外記紀長資奏參信家

主人先昇 署親王座 其後次芽昇

主人先昇 署親王座 其後次芽昇

主人先昇 署親王座 其後次芽昇

主人先昇 署親王座 其後次芽昇

主人先昇 署親王座 其後次芽昇

主人先昇 署親王座 其後次芽昇

主人先昇 署親王座 其後次芽昇

人東授於西南殿西以宮器  
宰相以下并少納言平伏  
長和六年即經

之卿座未入自座後勸盃藤大納言復本座給  
此間皇后宮大

盃酌以到并座五位一人勸盃外記史座  
此間檢非遠使官人出居須之退去

此間檢非遠使官人出居須之退去  
前有一獻居三獻退去三件

以酒部床子史生以下各著座御餐饌如例  
史生座前下下總守負任

假用三獻左近中將次飯始自主人前至于次汁  
汁膾如少鳥燒物立箸四

次依柿核次石錄事右馬頭師基胡尾右兵衛佐政長先  
以系上候筆子數西第三欄邊承主人作居并少納言

座前各取菅四座取數之次皇后宮大進為仲散位義經曰以  
各取菅四座取數之次皇后宮大進為仲散位義經曰以

奏進承作向外記史座同賜次六獻  
左兵衛督

右大弁左兵衛推佐定家竹取獻盃次賜史生祿  
此間與立祿紫於庭中

次敷穩座圓座於南筆子敷諸卿移坐并少納言  
次敷穩座圓座於南筆子敷諸卿移坐并少納言

西南渡殿邊次羞肴物  
高坏二本諸大夫

此間各人五人著座  
六位北府尉取紫端帖二枚

合曲  
二位中納言取和琴右兵衛佐政長吹長笛

外記史祿  
諸大夫取之五位赤衾各次并少納言祿

重諸大夫即乍立庭中頂之宰相祿鳥子重各一重  
左大弁并少納言祿

從上賜行之殿上人取之次中納言祿  
白大褂次大納言祿

同祿次給百人并立明官人祿  
召人白褂各一頓

諸卿退下殿下還御主人令獻御賜物  
給本二卷

御取之今夜大學頭實經切斤於東對南弘成由政取  
今內通察

吉書美作國師封解文  
百石排土杖

案主紀成任勤  
次有宿中

大饗新理次第  
納以下

菓子二種  
梨于物二種

坏物二種  
鮎見膾

保夜代  
雛代座

祿

一獻 立主人札 二獻  
 三獻 飯次汁十膾 小鳥燒物  
 四獻 鳥羹 鶴但加點燒物 次雞頭草莖三代 次點燒物糞燒代  
 五獻 葵羹 若栗漢柿已上獲其栗代 次水飯湯漬代  
 穩座 削冰 暑預衛代

大納言一人 白大褂一重 中納言三人 但大褂各一重

宰相四人 鳥子重大褂 三位九人 同褂一重

非參議右大臣 赤褂一領四位參議祿之

弁少納言七人 紅漆打衾十四帖各二帖 作衾尺才隨每兩見仍隨宜長七尺五幅也

五位外記史三人 紅漆打衾三帖各一帖

十九日參取令申慶賀給前駈四十余人 於中殿上人院有賜

琴張 河勢 春宮 使被聽昇殿 皇太后宮 篋一 高藏殿 以中將先被中改

拜次被中一宮漸方於庭中有拜拜次春進 左府 左大臣被迎謁有拜禮攝

篋中給有漸賜物手本二卷細莖裏物 前駈殿上人十九人 讓命世給被引龍蹄二足

信宗朝臣 長房朝臣 師基朝臣 能季朝臣 公房朝臣

忠俊朝臣 基家朝臣 實經朝臣 實滿朝臣 高房朝臣

隆方師賢 政長 宗俊 師信 定家 已上四位五位

資家 清經 已上藏人

地下公達一人 右米門佐師仲

諸大夫廿四人

範永朝臣 良任朝臣 資良朝臣 長季朝臣

俊經為仲 義經 經宗 資成 行房 定俊

惟忍 伊經 良經 實清 季經 賴經 公盛

藤原長明 源賴仲 藤原行經 田知經 平經 方

高階經遠

七日二位中納言被申 大殿云日來外記錯政屋加修理之  
 間不行政今日欲行政而興福寺別當官有可請中也大  
 臣被任之後家初政行僧事如何者不可有憚由被系  
 作云

故入道殿長德元年六月十九日任右大臣廿一日依大宰

府中停管國史翼勢官府行結政請旨

廿四日召下左大內記正家被作云內大臣先上初拜三度表哉令申云不見其例古長德之比淵院大政大臣任內大臣取初上表時人難之仍不及三度去

廿六日勸學院各賀敬位經章於東中門外相逢中

事由由有議定之故入自東中門於東對南庭再拜看座

豫儲座於中門北廊瑞帖居饌黑梯一獻源中納言二獻侍

宰相左中將三獻左中將長房朝臣次居渡飯次賜祿足備撤

饗賜各從者是例也知院事案主候政所有雜色仕丁

座設東小舍人所有名食

垣下上達部座敷東對南弘座欵

秀才不各伴事本院尋先例之處雖無所是可靠

之由多有口傷而近代子系入例之上當時世入院令

故人

祿別當并衆知院事各足備衆上業主麻布各四收

八月八日甲子內府殿下令著陣給中先申文史貞玉

次頭中將被下吉云召左中并資仲朝臣給其後令

退出給於西陣外有出立之被留前俱源中納言別當

右京大夫大弁及弁少納言以下相率令退出給

十日申刻興福寺別當僧經已下廿一人衆內府殿下

先於中門以大學頭實總朝臣令申事由被作可靠上由

主人著束帶令相逢給御座用菅四座如例務設別當

以下已講已上座於對南敷立廻四尺屏風敷座僧經二人新敷言

大威儀師已講新敷紫瑞三枚設立師以下座於侍廊障子西敷敷瑞帖

西上南面弘座同敷弘長延

各著座了項之施祿有差

別當大褂一重律師大威師儀大褂各一領

已講單重各一領五師已下各足備件給累紙

僧經二人祿四位家司取之其外諸大夫五位取之

別當少僧都明懷僧經律師賴信

已講五人慈善 長招 賢原

取司四人 上座大威儀呼仁靜 寺主蓮明 權寺主慶暹 推都維那勝範  
五師三人 明秀 乾昭 慈懷 得業七人

十一日丁卯戌二點遷幸高陽院

今日晚頭殿下令各給被行饗食祿事 殿上有饗食大盤 有御贈物御位

饗依天氣停心一次祿 大后大褂一重 御位

中納言 被行賞 正五位下定 銀淺五位上 惟認 行幸已前內府殿被聽

昇殿折御所 遂令奏慶賀給

廿三日藏人并申御馬還留解文即令申云廢務日也尚

可奏頒被依云早可奏者

九月十八日殿下人于春日社請九十口僧奉讀大盤若

三部是去年御巡洞宿願也

十月十五日內府依云欲獻維摩會袂先例可尋之相尋

之處勸學院申云弟一二人被送講讀師粉 御位 納言

已下被獻長志殿送花人所被送本院者仍不令獻給

之

十月十五月初內府殿五節 照裝束 御直廬

十六日五節奏 內大后殿 苑張守時 房近江守 基貞 大和守 親國 已上人 坊曉 各內云

依御物忌血濟出 帳臺試如恒

內府殿從備前司家令出立給

十七日御前試如恒

殿令聞內府給云火桶上榻上御所不居也但可隨近

例志仍不居之 又雖不參因給有何事哉仍不令參

給

十八日童女御覽也殿下不令給左府各給御坐內

府五節照內府童女裝束從殿下令奉給 紅葉重打許 紅葉重打許 紅葉重打許

色表袴 濃合袴 大和守不執童女

十九日節會 申刺出御內府為內并

左衛門督為小忌上御 四位少知云 外并上以奉入之間主敬奉

松明一献之後入御云

源大納言已下御內府五節照依有制望源以事

廿六日辛亥天顏狀霽 殿下於白河院賀大僧正九十筭  
其事在四月被設此事有故延引 寢殿母屋中央間立佛臺無身釋  
其後連有障今日令逐給之 迦一鋪其前立香花佛供札其南立禮盤其前立拜經札安  
色紙法華經一部 螺鈿檀地 南立散花札二脚每間夾簾懸  
彩幡母屋東一間為殿下御所 簾 第二間為大僧正座佛  
臺以西敷世僧座其前立經札各置經三部上御座在南  
庇左府別座陳一南榮為殿上人座馬場殿為上以殿上  
人饗食座寢殿西渡殿為大僧正房 主淺黃綾屏風二帖同几帳一末  
敷同色茵其前立淺香懸四脚借前物用作器銀杖倚立 馬場小廊為大僧正  
屏風伴杖以懸落書樓旁伊勢大楠讀之藏人并之 息取釣殿南庇為請僧赤會取其小廊設推僧正房南庭立  
諷誦帷潺湲小橋東以引瀨瀨幔為伶人候取其前立  
大鼓一面 無已刻 殿下渡街 朱紫交會 午刻 大僧正  
被乘入辰馬場南法衣已下弟子多以相送即坐於休  
息取頂之左府因從馬場南赤給  
未刻推僧正以下眾僧奉入樂人發聲次大僧正被奉

殿下避座御坐東庇敬師之禮爰以揭焉也左府已下  
同以動座次推僧正為道守師開白諷誦如恒 左府行 施  
被物布絕有差 僧正被物宮內御取之他 次有音樂左藤合  
六人右新宿德六人殿上人各纏以次採索右門志 內大  
巨賜御衣此間日落山西被心次舞了舞後賜允僧布施  
此間供燈燭次供肴物菓子 殿下并大巨僧正為人源大納言書  
序代殿下并兩蓋相把盃合詠和哥給聽不及廣之  
次金對子念誦一連付銀松杖被物大僧正 二位中納言 僧正  
被退出次有引出物籠蹄一疋左府令出給頂之殿下  
還御

敬白

奉書繪釋迦如來像一鋪  
奉書寫妙法蓮華經九十部

無量義經九十卷

觀普賢經九十卷

蓋聞世言不酬先賢抽匪石之心有志之合好友成對  
金之契况於師擅之志乎况於祈請之恩乎伏惟大僧  
正法亦大和尚位戒定慧為恩辱裁衣一乘回融之嶺  
潤顯之花春鮮五部松持之國智慧之菓秋感旁究學  
海之波浪早為佛家之棟梁弟子從弱冠之始迄獲  
秋之令依其護持之力全此愚昧之身計年齒則六十  
九迴懸車之禮云及掌朝務六四十五稔負賜之才猶  
踈皇后之脩掖庭享空窈窕露內府之居  
台階矣變理累槐葉之風凡思家門之榮貴莫不駭  
德之薰終方今和尚春秋之算九旬全盈可喜可懼正  
是其時也不能求長生於仙方須共作上壽於佛界仍掃  
白河之勝形敬被母地之懇念斯地之為體也開路  
前橫退懸遠負之跡來祥林池旁妙琪樹碧巖之

勢幽奇風流之美冠絕天下矣就此處修此善志之  
至也誠之深也彼姬公且之在洛邑也未開元文於祥林  
之月智法師之老獲洲也誰賀松年於巨川之波今  
日之事少超古人嗟乎薛納羅襟望洞雲而新列款  
簪舞袖混山雪而彌迴善根鄭重未曾有乎南堂年  
尼教之南無法花徑王照見布代之惠業成契不死之  
賀仙齡之砌也長讓仙齡其外率出之中皆灑法味然  
猶和尚已老以往久絕三寶之靈威弟子播衰向後猶  
滯百年之景福乃至世邊平亦利益敬白

康平三年十月十六日弟子深白從一位藤原朝臣敬白

作者文章博士管原定義

關白家政取

請諷誦事



三寶衆僧御布施信儀布三百端

右奉教命云法務大僧正法平大和尚位者禪林之翺  
楚法水之津梁也宛顯密之奧旨登綱維之崇班之  
觀年深丹棘千石龕之月四禪秋積青松老千巖局  
之雲幄計素榆之景已至九十九之年長生運教尤可勸  
喜爰依其護持久居惣已之官憶其報聊設賀筆  
之礼便於白河之勝地弥祈南山之遐齡龍象引侶麟  
次於林堂之上驚雲成群鳩集於水閣之中今捨桐  
布之輝寶更動葦鐘之逸韻唯願如來速垂知見  
照匪石之鵝誠授恒沙之壽命允願大千世界普以  
利益者敬教之旨大概如斯敬白

康平三年十月五日別當前伊豫守從二位左原朝臣隆佐

作者式部少輔明衡

權大納言源師房

三年之冬子月下旬開白尊閣排白河之花亭開緇素

之宴席蓋賀大僧正法平大和尚九十年也和尚戒定  
内明知行外顯遂為一宗之棟梁之徑故代朝庭過八  
十十迴如來指以不系紹九十九歲筆師亦兩雅知是自  
無漏無為之切德證不老不死之妙文者欽爰感此希  
代之鶴齡命彼佳會之鸞蓋其詞云

法の如めとまめしう飛けはめるれまを

ここののいととせいのふくうのう

殿下

こしを履くこみかみめれわらわら

我もろしこま法とけけ

左大臣

子兄の代乃いと飛さくちま

ちとせのまをまけけ

内大臣

きんぐの年とのうれをまをるてくれ  
こゝをかりぬきまゝにせよ

生杖亭

よろの川よをゆむはふとそちきうつ  
はくく川きくきんうたあうと

返寄

慶暹律師

きんぐをいふことのはさくはをぬハ  
木ぬのさうりはふそくはく

七月六日大内記正家重内覽今日宣命草加載神  
人在忘條也又申云被献唐綾唐保長曆亦不注其  
數為如何被作云不可載數歟  
十月為御使持奉大饗食迄文於内府年刻上御一五被  
系會有定大學以實德超臣批筆召有行被同日時  
未十六日庚子  
廿二日丙申

康平四月

正月一日天晴未刻内府殿下已下於殿有拜礼

二月九日殿下召師平朝臣被仰云祈年穀奉幣以前被

行佛事例可勘申者正曆年中并長久二年被

七月内府令仰奏給

四月十一日甲子早且向賀茂下社馬場左右万屋如恒左東

左方屋小去三許大立七間假屋為上御見物取埒東中

央方十丈帷為諸大夫座

已刻内大臣殿率源大納言已下上御十餘人殿上人數車

御坐假屋左右乘虎先系社以奉幣帛左乘馬右步行次衛馬

被作鼓鉦小鼓皇后宮大を為仲鉦鼓後守次數差居右府生近仲

一番 右府生下毛野勝鼓

二番 左將監奏武行勝鼓

三番 右府生中臣兼武勝鼓

五番 左番長下毛野重勝

七番 左近衛中臣武利勝

二番 右府生下毛野助友持

四番 右府生下毛野公久勝

六番 左近衛中臣近友勝鼓

八番 右近衛攝万武貞勝鼓

右近衛奏近行

九番

左近北下毛野重友  
右近北中臣忠季藤

十番

左右無名舞  
遠例也

十番

左府生三地安武  
右府生下毛野行時藤

已下率系上社競言亦如下社

事一上卿以下歸洛家司

七月廿一日壬寅天霽被供奉東北院其本是建立法

成寺東北故有此号而去康平元年為灰燼仁像免免

烟炎仍台此地如舊建立堂合安置本仁也并通救僧即其房

皆為仁園傳預之依便官被相轉  
此形之運移皮堂今於池也

佛面中央間立供奉法具拍批道具讚眾座在東西庇

東并北層中央以東為御所并女房候取南層中央以西

并西層為公卿座西廊障子東為殿上人座障子西為

公卿以下饗食座池東頭立眾僧集會惺同東頭立御

諷誦惺中門兩廊西頭立上官惺侍廊西頭立侍從惺

時削公卿右大臣以下系入殿下忌宿衣早且令奉給

先令打集會鐘

未刻僧侶系上先讚眾僧經十人凡僧廿口阿彌梨○如範持鉢前行  
其語敷造道如何弥陀堂供奉

次道師

前大僧正明尊 大藏少輔經國內藏助經負張經  
右衛門尉棟清持蓋十弟子亦如例

先昇堂行道著座

此間殿下令奏道守師賞并可有恩赦由給

次有御諷誦內藏以兼房一春宮亮保家一各依召著

座賜祿如例次右少將敦家一作給度者由

西刺事畢賜布逸有羌

本院

中宮 皇后宮

殿下

僧侶退下 導師乘肩輿

兼日被定雜事

定

供奉東北院雜事

一御佛

行事 憲輔 胡臣

一御明仙供

一壇供

行事 基負 胡臣

一堂莊嚴

行事 邦恒 胡臣

基負 胡臣

憲輔 胡臣

憲房

章行

保家 胡臣

泰憲 胡臣

俊德 胡臣

高房

義德

一幡

行事

一花鬘代

行事 章行

一御願文

實範 胡臣

行事 泰憲 胡臣

一請僧

導師

前大僧 正明 尊

讚眾

權大正都 長守

靜因

推少僧都 濟延

權律師 慶進

賴尊

因高

知深

懷空

永慶

覺助

勝範

良秀

良禪

良救

一法服

土土具

兼房烟片

恭憲鈔片

朝懷鈔片

憲房

時房

堆尊

成尊

賴尊

成尊

尋源

覺勝

朝範

定賢

聖侶

賴增

念信

覺尊

覺後

行教

因範

良深

行事恭憲烟片

保家烟片

實經鈔片

後經鈔片

定經

為家

成經

行事高房烟片

雅房

一衆僧集會

行事孝信

一布施供養

導師

前大僧心

織物褂一重 薄毛絨六十疋 米六十斛

讚衆

大僧都三口 各白綾褂一重 絨卅五疋 米卅五斛

少僧都二口 各白綾褂一重 絨卅疋 米卅斛

律師五口 各白綾一重 絨卅疋 米卅斛

凡僧卅口 各白褂一重 絨十疋 米五斛

三綱

寺主

絨卅疋

米三斛

都維那

絨卅疋

米三斛

預三人各宿二足

行事高房胡片 貞經

義洛

一僧前

導師

右大臣

讚眾

內大臣

源大納言

皇后宮大夫

治部卿

右宰相中將

侍從宰相

右京大夫

伊豫三位

春宮大夫

皇太后宮大夫

左衛門督

宮內卿

左宰相中將

右兵衛督

大藏卿

經信胡片

民部卿

春宮權大夫

右衛門督

新中納言

左兵衛督

二位中將

左大弁

顯家胡片

資仲胡片

基家胡片

長房胡片

能季胡片

師基胡片

本院廳

一御諷誦

布千端麻布

行事寔房

一母樂

行事寔房

一饗

上達部

殿上人

大膳職

內藏寮

行事高房胡片

一掌燈

行事仲經

一庭燎

行事

一 披除

行事 賴行

行房

奉季 章成

捕永 教良

一大堂供古石 付書

一 監僧供十石

行事 章成

一 兩之御布施

中宮職 二百廿二足

導師

前大僧正

廿足

讚衆

大僧都三口

各廿足

少僧都二口

各十五足

律師五口

各十足

凡僧廿口

各三足

三經二口

各三足

預三人

各二足

皇后宮職 二百廿九足

導師

前大僧正

廿足

讚衆

大僧都三口

各廿足

少僧都二口

各十五足

律師五口

各十足

凡僧廿口

各三足

預三人

各三足

深白殿 二百七十足

導師

前大僧正

廿五足

讚衆

大僧都	三口	各廿五足
少僧都	二口	各廿足
律師	五口	各十五足
凡僧	廿口	各五足
三經內	二口	各五足

一昭御諷誦

內藏寮	五百端	本院千端
皇太后宮	五百端	中宮五百段
皇太后宮	三百段	東宮三百段
一品內親王	三百段	每品內親王三百段
二品內親王	三百段	深白殿三百段
右大臣	三百段	內大臣三百段
東宮	三百段	民部卿三百段

康平四年七月廿一日

閏八月十九日被作大外記師平當年維摩講師可請專寺僧經範者

廿一日殿下漸中法花寺使全堂作事漸阿弥陀堂次以輦車御金堂前其後召大工小賜祿有差五位大工二足少工四位長上三足服伏

又召寺家工給祿 作經藏鐘樓也

廿六日召大外記師平被作來月廿日行幸六条府亦又何諸司供奉哉即申六条府外他司不供奉由又有原但大略吉作欵其由被作下

九月十一日未時行幸神祇官

廿一日庚午天晴有脚暖茂詣事於東三條殿令出立給寢殿西庇為上御座同弘庇為殿上人座西南透渡殿為舞人座東上西泉南廊為陪從座南西

樂人

左少將宗俊朝臣 右少將隆經朝臣 已上四位 九少將政長 右少將基長 左少將實季 中將大納敷基侍從定兼侍從實能藏人 左兵部知經 右衛門尉行經



六位二人奉入自餘獻使令請三件彝人以不說告廻

之

陪從 前上野守成隆朝臣散位於家淡路守定通前上總守則經兵庫成任  
前上左守實玉前越後守通成兵部少輔泰經散位仔總兵了美能孫留  
去蕃助家長為系知定筆策

已上奉入結去七日以歲人所廻文催之

已刻人之奉會 午刻有饗饌事

殿下御坐簾中 舞人座 殿上人勸盃

三廻後給揮頭 舞人上御座 於南庭有歌舞 求子 舞人渡

東騎馬渡南庭 從西門 籠雜色相從 午刻令出給上十四人

騎馬供奉 春官才夫 御前 四人在上御前御車 唐車 檢非違使

二人 行房 內大臣殿 源大納言 皇太后宮大夫已上三人乘

車被供奉

內府前駢十人有御前檢非違使一人供奉御後

申三點著御下社御後 社 社代化法如常次御上社

舞人少殿上人對座 在北 陪從與諸大夫對座於右場

多羞湯漬於舞人云

事了還御東三條先給舞人祿 四位祿一重袴 五位六位祿各一重 殿上人取之 於本座

次給陪從殿上人請大夫相交付 於西水邊 次賜御前 并少納言地

上官五位取之官掌  
以下於中門給之

十月廿五日甲辰平水院御塔供養也

先二日裝束其儀御佛壇四面居香花佛供御明 每二方

當中央立壇備供養法具 塔壇 其前立禮盤并脇札 裳層

內挾也又依無便宜各 母屋 其前 面并塔戶裳層四面每間懸彩幡

夜變代內壇長床敷高麗端置為讚眾 口座層裳

角為殿御簾 德簾代 良角并北面乾角為上御殿上人座坤

角為三總座當塔西以六間假屋為上御饗座塔東以个

許又立集會堂五間其小立諷誦堂假屋西立諸大夫堂并

饗所置塔南以立班慢為向集會堂

卯刻安置御佛 五智如 辰刻給法服 導師并座主贊

午刻打鐘此間上御已下著御食座次上御看座

未刻僧侶忝上 座主大僧正明快為於誠罪從脇道立

導師前大僧正明尊 非座才僧正內被假

讚眾廿人 敷瀨瀨為處中進道助曰實漁持鉢前行

此間舩樂出從阿弥陀堂小廊小室奏樂各以著座

平水院御塔供養 康平四年十月廿五日甲辰

御佛土智如來 佛師光助

當日卯刻奉安置之佛供壇供如常

真言供養

阿闍梨前大僧正明尊

讚眾廿口

推大僧都長守

推少僧都仁暹

推律師賴尊

智深 良禪

永慶 靜因 寬助 濟延 勝範 良秀 聖昭 已上別清

宗因 證因 長宴 念因

智因 元範 實源 已上八日本院供僧

天台座主大僧正明快有別請被候別座

御誦經文別不被候

本宮廳麻布五百収 內藏寮五百収

殿下五百収右大臣家 內大臣家 一宮已上各三百収

內御誦經使尤近米權中將長康胡臣敷因座給祿由

大禱權大進高康胡臣取之

浙願文美作守實總胡臣作之 內近頭兼行清也

布施供養

僧正百足 大僧都八十足 小僧都六十足

律師廿足 凡僧廿足 山座預此列

此外有被物 薄色綾袈一重內大臣以下殿上人諸夫取之

又有女院御布施  
法服 被調殿下皆悉給使詣矣如例

行事清長

堂庄嚴

內壇長床讚衆著之 前裳層立礼盤

座東小二面為上達部殿上人座不敷筵

塔西立六間二面假屋為上達部殿上人饗

座前庭立系幡

船樂 龍以船首

尤近將監拍則高右近將監多正助打一鼓僧侶昇

發音聲

上達部宿衣

但殿下并左大臣直衣 殿上人 以下東等

幡 殿下被調

夜鬪代 東也

已上行事定後

廿六日朝幸礼濟堂庄嚴次召船樂於東池河松下左近

將監則高舞舞香唐怠右近將監正助舞新島舞各打

船打土室右米門志多時助通青海波又右大臣山座主被

詠讚弥陀之文亦侍從宰相吹篳被和之又兵庫屬光枝

吹篳策調子由合動感賜頂之各著御殿漸取有啣食饌

次引加物馬一疋右衛門尉棟清尤近府生之武庫之右大臣

前駟不取之失也 又有隨身曹羌

野釵一臂 入錦袋 新中納言 右大臣歸俗之後前大僧正山座主亦各有引加物各馬一疋

其後上達部或歸洛了

十月廿二日今日既、幸仕殿下七十御賀 于時所坐羅宮  
中刻藏人尤少年伊房持香大政官於法性寺所修諷誦  
卷數以前但馬守範永胡呂令申事由依所物忌不歸前  
給祿白科一重於東中門再拜退也  
頂之極樂寺無估足給主并法性寺都維那亦奉旨給祿取司  
各白樹極樂寺小德二人法性寺出德法師一人各足給  
極樂寺獻所經壽命經七十卷法性寺獻奏經七卷  
入夜勸學院參入別當左中并曰令事由金所覽今日既  
供養佛經也

亦身釋迦一頓省平文仙基  
金字壽命經七十卷加心經

有紫壇地螺鈿箱花足再下札覆地敷也  
顏文一通古香色帛納內螺鈿箱有花足

各於寢殿南榮所覽家司職事令返納本院顏文並令當  
給即給并已下祿有差

并白科一重六位別當七人民了蓋親任无官資康

知院事四人案主六人各足給雜色七人各布七

今日所物忌雖我閑東門取人參入上御殿上人不奉  
入依試乐之家司職事籠候皆束帶

興福寺亦以後日可行

十二月十三日酉刻 殿下可令任太政大臣行由有勅使左來  
門督後家卿先於中門以美濃守實德胡臣被申事由殿下  
出御西對南庭數備長延立廻四尺屏風東二間數管同座為次依氣色勅  
使近侍勅命之後新中納言後房卿取祿進出女裝束一襲西稀庇南戶簾中  
殿下執之授勅使之下自對南階再拜退出依作給隨身  
曹君此間受燭

今日大内所物忌也仍以頭弁被傳作之件事有議定云  
被尋先例疑是而見清慎之御時康保四年十二月四日以是  
人以大入道被傳之入道殿所時 殿下為攝政自合奉行或  
於直廬被傳之女使奉回之欲是藏人頭事已無心准勅奉候

老上卿例有此事

次於西面被定大饗事美作守實德胡百執筆承仰令  
勅日時道平有行若畢有饗饌盃酌事內府殿已下并放上  
人教軍被系之今日別當被申之今日令行奉行改立春已  
前欲行著欽改而下名已前不行外記政曰茲難行廢改  
欲隨所氣色志立春已後差欽例從令勅之可有左右欽  
仍今日政令延行了

十五日壬午今日雨奉賀殿下御筭晚以法成寺上座  
法眼魯入持系御佛御徑法願文御卷教亦出御西對西但  
一司前司中事由佛具昇立御前御覽之後御徑願文留  
御兩御佛返給法本寺由被作下即給祿法眼白禪一重少經  
當二人各次慧心院楊嚴三昧系入獻御卷教日給祿祿  
足符次延曆寺系入獻御卷教并御願文御願文  
足符賜祿上座永之禪一重少  
經文草重了二人  
指此間及夷燭  
今朝別當被申之立春之後著欽改例寬弘以來無所見

今日殿下儀仗

但長元二立春十二月廿五日之廿七日行市政是故徑通卿  
特納言辭退後自然延引欽件廿七日胡任卿蒙別當宣  
旨之被作云彼例無指禁忌延引可行也

十六日興福寺威儀師慶暹持御佛經願文卷教亦次賜  
祿慶暹白禪一重少經二人草重  
祿支侍三人足符侍四人布一司

亦日已亥天晴有大政大臣召事自去十八日御  
東三條殿  
未刻殿下系給自左門陣  
合系給即御坐御直廬大內記成季

覽宣命草申刻有節會尤大臣為內并內大臣以下為外  
并宣命使右兵衛督徑季卿西刻事右大臣已下被

率系御直廬即以引率系于場殿令奏慶給次合系  
殿上給第會了後以并系申云被聽次  
拜禮左近少將後此間受燭各以著座次立尊者已下札居

庭有拜禮左近少將後此間受燭各以著座次立尊者已下札居  
看物并少能言外記一獻殿下大學以實經獻御蓋  
史座務居敷御四座鴨馬以  
基須以立御

料札年長伊賀守二獻二程中將  
資良朝臣居於乾火中宮大進兼安朝臣前少納言  
實家之為尊者及和季長三獻中  
房將長飯汁汁膾雜燒物四獻右京大夫  
資德卿雉羹加生飽五獻右兵衛督經季  
御被公菓子六獻左兵衛督  
經成以次

祿事

九中將長房侍從後叨勅解由次官次敷穩座供者物次員人

系盃酌支三巡後供暑預粥此間賜史生祿

立次上卿祿祿法如去年七月次并少納言祿以下

次尊者祿

白大褂一重各加蒲蓆除織物科一領九府了掛源氣之次產物九

御馬二疋

取之內有御料右大弁取之從母屋簾中女房被坐之

次產物九

內有疋

奉畢藏人并并官殿家司各覽吉書

御裝束如去年七月十七日

但南庇東茅三間放石不故時柯又塗

尊者所坐

大臣及取御坐敷青地緣錦地敷東京錦茵龍戶上總之簾依

亦下敷菅四座

敷下亦一日晚令參院給前駈十余人家司職子從東山門入御以

宮內卿被申事由於南庭令舞踏給系進御前頂之

出御其間有御隨身腰差

廿二日依召系殿召大外記

兩平大夫史孝信仰云大政大臣

御倚子間事

新可作之可用孝信申云去年令辭左大臣竹

後者次并昇晉立右大臣倚子之時欲令申事由而未被立

其倚子仍不申左右如舊兩立者

廿四日勸覺院參賀

殿下出御西面大學以覽院衆見系

於南庭再拜之後着中門廊座

豫居知院事已下著政取

有饗此

一獻源中初之

二獻侍從宰相

三獻新中初言

居汁四獻故人經朝目前

但馬守

五獻少納言能季

次撤御食各以退出祿法見去年八月

晚頭召道平有行於御前被勅立御倚子日時

東在廿日丙午時召

大外記師平下給之

入道政御時寬仁元年次召九中弁資仲裝束

於御前被依可造御倚子雜物可召事今日成左大臣

今朝為御使奉九府令聞云忠仁昭宣自信清慎公先以上

表而後令立倚子而故入道政先立倚子次被上表可隨何

例哉返報云上代例理雖可於寬仁例為可為規模況當年

首不可空御坐者

廿六日晚以興福寺僧十人參賀於對西庭戶簾中令相逢

給袴僧座在南弘庇以西為上上面僧經高麗五師已下立侍廊障

子東即給祿退出

別當明懷僧都 大袂一領 僧經二人 白袂各一重  
已講八人 尚海徑龍在 此別亭各一領 五師已下九人 足指  
次法成寺僧系入同以給祿 但殿下生御簾外令相謁給噉  
座前大僧正 林敷茵

前大僧正 大袂一重 長守僧都已下僧經六人 白袂一重 止戶 法橋良昭在坊列  
取司二人 單重各一領

廿七日丙午寅刻造殿下御倚子主計頭師經四位 知院事  
大藏錄理成為行事 改取儲給酒者於工云云申刻三官外記  
廿八日入夜法性寺座主仁遷僧都再三經系等令相謁給即  
給祿座主 大袂一領 三經 足指

康平五年

正月一日己酉未刻有殿拜祀內府殿下為貫首今日大  
外記師平持齋 叙位勅文 殿下出御西面御覽之依作傳  
覽

二日有臨時客事 御裝東西對如垣 但東面庇戶次間放  
障子懸御簾設御座其中敷筵從其西間敷公卿座中門廊  
不鋪筵 或鋪之 未刻內大臣源大納言已下公卿十人 人被系會  
殿下有御風氣暫以遲之申刻有拜禮 殿下御坐 次供內府御  
前物 三奉御折不召之 先一獻 初之 二獻 在大弁 羞無雲  
三獻 右京奏 雖義次召署預粥事畢 豈引出物  
十日戊午殿下有御上表事 去廿日被勘日時 大學頭作表草覽  
之 於西面覽之內府德 召內通以兼行令清書午刻被立使者 春宮  
後經皇后宮大進為伴散位賴家 家司不足之 先立紫於對西庇南戶中 白木以生功  
名書頭資任家司也 九年不押面云云 次居表函 折立并敷物 花足以白物也 次以生箱 覆之  
三幅單之長一丈餘許有帶 一節下官依作居之覆之 事了召諸大夫自中門廊戶系入畢出東

家司四人於中門下早出之 於中門下早出之 家司奉著付之 於正  
禮基趾 給作者并兼行祿省付內侍取令奏之 晚頭 夷燿間  
 新中他言 御後房 為中使奏入奉表函右大弁於中門受之被  
 獻御前殿下出御西面納言被奏上 弘成敷延其座有首比頂之  
 內府取祿令出給 白大褂 即被奏報快 殿下不令出  
 負勸元慶天慶寬仁例殿初無勅答 大入道殿街  
 時有勅答之 仍依負親本例今日等勅答也上卿為  
 中使例源起負親 三  
 十三日春日詣定 執筆實經朝臣

定

可參春日社給雜事

一御幣 神寶

行事實經

一神馬十烈

行事實經

一東遊

舞人

左武行

安武 重國

右元武

公安 助友

陪從

公武 光重  
行時 兼武

裝束

舞人白下龍衣十具

羨濃守朝臣

青摺袴十具

可具裝袴

備前守朝臣  
陪從柳色下龍衣十四具



越前守朝臣

青木濃袴十四具 可具襲袴

良基朝臣

柿頭花廿二枚

櫻花十枚

款冬十二枚

已上行事但馬前司朝臣 賴經朝臣

一覽

五日夕

舞人陪從新廿四前

攝津守朝臣

前駟新三十前

重經朝臣

官掌召使新十前

重經朝臣

花食八具

柿御園買具

倉垣御庄二具

野口二具

裏飯二百果

山内御庄

秣莖

坂戸 長河

行事伊賀守朝臣

後經朝臣

行房朝臣

六日朝

上達部殿上人

舞人陪從新廿四前

前駟新三十前

官掌召使新十前

長食八具  
裹飯  
秣草  
已上國司

同日夕

舞人陪後新廿四前  
資任胡片

前駐新三十前  
宗助胡片

官掌召使新十前  
宗助胡片

長食八具

信樂御庄二具  
千代御庄二具

松茸御園二具  
穴太御園二具

裹飯二百果

玉柳御庄

秣草

平田御庄

美田御庄

七日朝

舞人陪從新廿四前  
賴平胡片

前駐新三十前  
近良宿祿

官掌召使新十前  
為仲胡片

長食八具

檜物御庄三具

垂水東三具  
垂水西二具

裹飯二百果

攝御園

已上行事伊賀守胡片  
行房胡片

後經胡片

一祿

神人新

舞人陪送新

舞人白單重褂十領

陪送

寺別當新後褂二重

已講各大褂一領

三經各衾一條

舞人各單衣一領

少納言辦新大褂二領

上官

僧經各大褂一重

五師各單重一領

齋飢女各單重

外記史新單重二領

官掌石使新各足領

行事定家胡片

一御誼短布百端

行事實經

良經胡片

康平五年正月十三日

康平五年正月廿日有大饗事

午刻諸卿奉會 未刻獲拜車乘候各入

大學以實經胡片令申事由右御西弘庇 藏人式部 於西中門以

召勅使先是五位二人取換耳粟居御前次賜祿 以菅同座為御座在南敷高

足指下於庭中再拜退右次遣諸客使 女裝束一具左近中將

須史等奉申 尊者來坐由納言以下列立中門外主 右馬以師基胡片 師基胡片

人立階西以取御履尊者在大臣已下次第列立拜礼了着

座一献主人勸尊者給左近中將信宗勸與座敷御回座前因禮畢坊間禮畢

札散位宗相相為平長古位一人解之良主二献右馬以徑信物長右馬以徑信物居餽

餽伊賀守資良坊片三献民了大楠基家坊片左少弁伊房起座申可召史生之由

復本座召孝信宿祢作之孝信徑弘死物西戶下奉之復

復本座召官掌之吉正稱唯出自慢門當西南邊殿西才

二間砌而立奉作退帰次史生出自慢門列立庭中二行拜

礼了徑南橋着中嶋愷屋次居殿御鷹右近番長下出

自西慢門渡馳道着立作所献雉看胡床毛野之久頼浦勸益

賜禄足指從東中門退出次雅樂以成理已下察官率伶人

奉入右近將監多政資次舞左万歳樂歌殿右延喜此間羞汁物汁贈雉

立箸四献右兵部督次莖立無地之條人四人次裏燒爰日露西

山儀了察官以下退出給禄以紅囊一條六次召録事并少納之歷右

外記史座散位頼宗奉外奉作各向座各賜回座次召史生録事散位推宗經雅各

右送慢門立南階西振奉作向慢座次供燈燭次取上五位

諸大夫徑南簀乎向立候所左近少將政長為尊者平長回少將後明

少納言回給之外記史座不給之次賜史生禄氏下延親任次穩座

敷同座白殿下右御先是御坐位東二間簾中供看物如例右近將次召人奉入

隆經加片為平長供殿下御新殿下尊者高坏三本已下二奉

六後賜座并衝重如例次禄外記史紅囊各一重并次下立次之卿

禄先奉議鳥子重大次中納言白大御次大納言各一重次尊者御禄

白大御一重加紅打褂一領新宰相中將五之倍次給召人禄白褂各次了物馬二

献至人送母屋東第二間御簾内出之白褂各次了物馬二

開白殿下列被献馬一足於尊者事了尊者下南階右給同階合事

送此後有殿下御送物倭琴一張宮

廿七日為内府御使奉左府去年十月除目之卿給可給外  
記款如何返報云件書須直物時給之而直物已前有  
除日時為成勘文外記申之隨給之已恒例也

二月廿日天晴内大臣殿下為春日祭上卿令奉給

卯刻人、春會已刻令出立給殿東三條殿下柳坐先舞人丈渡  
南庭於東中門騎馬更經庭中從西門出去夕給裝束  
著褐衣水豹尾靴系鞋平次前駐先六位宿袍次五位宿袍次四位宿袍  
在次御前著東次御車宿袍次檢非遠使右尉平次陪送着袍  
濃袴重半臂青末次上御車約言有前驅左衛門督侍從宰相右兵衛督新中納言左兵衛督  
午刻著御宇治河邊先御、船暫維岸脚聊有酒饌之  
儲此間車馬渡河於不退寺西岸松明看御大威儀所  
仁勢房先日定松本之而有松石御坐之

六日祭之午刻人、春會先有饗饌事未刻令也立給  
行列次身先令著宿院給申使、春集由次令春社以給先  
如昨日著御後戶曳廻班場氏上卿已下著座次使、春著次神祇  
官獻後物以備之備次立內苑寮并諸宮長者殿御幣各下  
殿御幣加神寶依可令春給取被調之俄以延引仍令奉  
給之次殿御幣神寶御幣散位次牽立支取十列御馬

前次被了引牽著御著到殿異姓上已下排佃便所次令春上社頭給祭  
儀了令獻神寶給其後有東遊事此間給神人祿五位一重  
神祇守足給神人神祇守足給神人次給舞人陪從祿各單重成刻著馬場殿給樂人  
發亂聲左近將監則言五間四面黑木屋一字為御所青以四面懸  
簾母屋懸壁代母屋并副母屋北簾立四尺屏風上御座在母屋殿上人  
座在北庇已上后簾上以言不僧經以下候東庇西妻作續三間同度殿  
其西子午作七間同屋覆班場又或為諸大夫座北垣前作餽飽庇  
置其東設樂所其前立大鼓鉦鼓先十烈西上次弟馳之次童  
舞二曲萬歲樂聖殿各一人祿單次餽飽妓女八人打餽飽寺侍取之乘色  
曲給賜祿重各一領諸大夫取之給次還城樂日給祿諸大夫次賜寺家以下  
祿

別當少僧都明懷綾袈一重右大弁取之  
權少僧都賴信律師行昭各大袈一重取上人  
大威儀師仁靜并已講亦各大袈一領諸大夫  
五師各單重三絕各衾一條已上中絕足給廿足

少經手作布亦以件中經少經其教甚多

樂人十三人各足額職掌人麻布百端

次牽出物別當僧都馬一疋次還御宿形

賜御前祿少經言并各大御一領外記單重  
五位史禰一重官掌台使各足額

七日早且被立率川神馬舞二人

次被行興福寺御諷誦大學不實經  
布百端

國司親國并御宿所房主仁靜給馬各一疋卯刻令立給

午刻着御宇治申刻還御東三條

八日參殿為御使詣源大納言御許令聞給云來十日表第三度

固辭欲逃大相國而除故殿外學辭件職人彼時至茅三度

上表被許但任件職人必可詣末幡者負信公被願令

九條殿然志近日可系福未辭職以前可宜款其由如何

報命云三度被行其例在迩托者傳明後日御上表令詣末

幡給後日可令上給款

三月八日夕內府殿下渡御但馬守高房大炊御門宅依可  
有御產事

十日內府殿下召少外記長資給去年十二月并今春除

目公卿給亦大外記師平未  
復任之故被作明日可有直物由

四月十一日戌子天陰左府獻辭大將伏給兼被奏案以此仍

依請由以左中將信宗切臣被作之言申刻頭并奏內府

殿中有召由即令奏內給蒙大將軍宣旨晚以令退出

給東三殿下從去夕御坐此殿雖御物忌開東門源大納言

已下上卿多被泰會更燿之後召道平五行被問吉日未二  
日已亥

者不成勳文長和年十月次定家依召持帛筆泰上即書定文長和  
在七日定文學勳文之故

軍例之了經御覽後退下

廿二日巳亥朔間天晴氣涼午後雲陰少雨入夜暴風雨今日  
有任大將師宴子午刻內府殿下春內給頂之系之御前  
有除目事批筆給畢後除目於右兵部督於多場以左中  
將信宗胡且被奉慶賀舞踏之後府官人已下率奉於  
弓場亦庭發哥笛聲以間令以少納言奉饗食祿事給其  
後卿相殿上人引率被奉支后街方令申慶悅由給  
府苑進假街隨身於多場即以相從將監武行將曹  
安武府生下毛野迫行番長奉命近重已上東常壺  
胡籙番長已下祿衣持胡籙壺旺中府官人已下發  
哥笛在街車後  
申刻此間少面仍用兩儀新將軍引率卿相亦令退出給  
御坐東三條殿下豫以御坐皇太后宮將軍整御坐西廂殿上人座  
爰府中將已下府生以上於西廂有拜禮二條中將不列立次於一列東面  
中將信宗胡且宗後胡且將監已下一列東面洋之後將軍御坐南比  
少將政長空季後胡且座以左中并奉宴刻且被作次將可著座由次將立西透渡殿

兼作昇自渡殿著座二位中將祐家同以著座次之卿以下著  
座皇太后宮大夫權大納言左衛門督宮內卿右兵部督六條中  
納言左兵衛督新宰相中將左大弁右京大夫右大弁左大  
門督暨不被著座中將宗俊胡且依對座之中將避座著  
殿上人座後被著座次府將監已下六人於西廂舞水子一  
著座將監武行將曹安武府生光重重邦番長二人先一  
獻新將軍令執盃給前因播守義通胡且勸將監座於以後二獻皇太后三獻  
五位動之五位一人勸府生座以後又如以四獻右兵部督有物此間  
權大五獻汁贈加點燒次四獻左衛門督小與菱次五獻右兵部督有物此間  
納言羞汁物物在加點燒次四獻為賊生蛇等五獻鯉膾鮎厚作此間  
早立府生已下祿案一脚於西廂三道間家司孝三胡且本別  
知家事大膳屬重倫唱名給之如大饗府生正備番長誓以案  
主三端府堂三取近來二取次供菓子椿餅栗枝柿次給將監將曹祿諸  
四位已下取之將監二定次中少將祿殿上四位各徑頭退下  
將曹一足綿一尺二位中將女裝束一具中將薄物知長一領袴一腰少將白  
褂一領袴一腰  
次上卿祿日殿上人取之大納言女裝束加給薄物中納言女裝束細長相薄

物細長 袴一腰

爰日景已曛供饗召武行安武光重亦各晚給衣次上以下各以退出此後將軍下自西渡殿於西廊令中慶於殿下給左中弁傳入殿下給將軍御隨身腰差入夜將軍令退出給故大納言御忌月也

兼日裝束其儀寢殿南庇西才一三三四坤南間并茵茵間懸瓦壁代岳母屋簾敷長筵立四尺屏風為中少將并上達了座座在與敷高麗端始其上蓋地蓋二位中將并敷茵以下并發四座上達了座在南同發高麗端始地蓋大納言并相相發四座如例西庇妻切二間其小庇并三茵間同發席立屏風敷紫端置為殿上人座對座南榮并西弘庇敷席如恒西廊泉南板發上鋪將監將曹座東面北上同廊鈞殿小三間發府生以下座依兩移之其以有便宜三行敷筵東面北上府生一列番長案主府掌一列近奉一列諸夫座如恒酒部具立泉小以依兩移之其以有便宜中少將上達部亦亦札有贊將監將曹札札 府生已下黑漆食床

衣用御隨身取火盤并諸陣大盤每一行居境飯世

盃其前居飯箸亦

殿上人黑掃扨 諸大夫嚮餐如恒

今夕御隨身取立大盤居例飯

廿三日朝間兩吉田祭也將軍 令泰院給有悖仍不令泰取

給

廿四日將軍令泰取給 午刻召御申刻還御自大炊御門

令召立給

院

前駢廿人 四位四人五位十二人六位四人 皇太后宮 春宮 高殿殿 左大臣殿 有引物 御隨身 裝束如廿二日但近 重著壺胡籙違先 之由殿下取被作之於中門邊 召之給



廿五日賜假御身祿 於中門邊給之

將監 三足將曹 二足 府生已下足銷

次作府令進御隨身差文

府生 不差至近重退可 番長近重

近衛 被任之故不被任之 下毛野原 已上殿秦近行

次給吉上并御轡長等祿

吉上七人 番長一人布四反 御轡長六人 番長一人足銷

駕轡丁十四人 布一反

午後將軍令奉殿給

御裝束 冠直衣 紅打衣野釵 擯柳毛 御隨身 府生番長冠

今日兵部省勢移 錄延賴持泰之定家胡月傳賢之即

給祿

祿一人史生二人 各足銷 俠部三人 布一反

長和四年殿下令任給之時史生一人持泰云々

入夜依召泰內府作之但馬守高房胡月前因幡守行房

為御隨身取別當其由可作下者尋問先例之處申有  
作云由仍作云賜番長近重

廿七日甲辰有石清水行幸

廿八日還御

五月二日戊申天顏快霽 有御裝束諸事 午刻令出立給

未刻着御下社豫御坐河原齊王着給屋 東屋為御所其南蓋發

僅在其西諸大夫在西上官僅在諸大夫 先有御襪 御所御立大 次持金銀幣令拜

給備後守憲浦胡月 神寶 并定家 福行事 家司職事諸大夫

相加十余人許依作系社頭先安置御神寶如例社司申返祝

如例次廻御馬次東遊此間社司泰入御取秋神酒如常事

伎刑已下泰申事 由次廻御馬次御車令泰上社給

申刺着御上社御坐車宿屋上御座月設此屋殿上人諾

大夫小握東南作法如下社西刺事，池御馬還御  
左將軍殿下供奉給御前左近存少將後明將監長谷季  
賴將監治生行並島假

左馬寮助職任 允紀定國 屬伴光例

令歸給後長已助但 史生重國於御前給御前上官已下祿 御前如例

府少將科一領 已下足指將監馬允已下各給移馬

寮助科一領 已下足指

五日左近手番之從將軍及者被送饗祿

饗中少將科射手科 作政取令調送

祿中少將 白神將監二足將曹 府生二足番長

十八日殿下令負馬給六足左中將宗俊了為使

廿二日省競馬事

六月三日有覽騎收事射丸

五日庚辰 申制内府殿下初著本陣給先入西門經階下

御坐官御方 次著本陣件陣三間之同委大將湯屋首地委平東中將信宗

少將政長後明着將曹安武持泰日奏 入菅 次勢硯首少

將俊明各以傳獻此岡上薦將 二人膽立座令加著給返給次有誘台大兼納

將監武行奉仕若中門西掖 小坂委為同經階下著右伏座有申文

頭弁下奉吉出其後直出御

今日被尋先例 皇太后宮大夫被申云清慎公任左大

將時申九條殿從宰相中將任中領言解由任左將申日

奏者 殿下著御時申日奏由取被作

六月於白川院看五番競事  
七月十三日有賀茂行幸事

八月廿九日吳邦殿下令泰木幡給平且出御直衣

前駐布衣宮內卿右丞督六條中納言右大弁乘車被扈從

辰刻著御舟波前司願伏見宅已刻推大納言二位將左大

弁被泰牛刻令出立給先召使官掌次御隨身十四人各

騎馬本御隨身十人之外召次前市人殿上人并諸夫次御前少納言師賢

少外記長資次御車橫梯次檢非違使二人扶承次上御車未刻著中

大門於南橋殿解御劍把御笏先入御山中東行大門六條中納言

少將隆經家司三人實經資良職事三人後經行房御隨身

五人扈從召山守被問先召大相國御墓殿後同座有奉拜

先供出次入御方門御坐三昧堂即坐南庇被修誦誦多作布百南

畢給道守師祿白袈次給三經祿同御次給堂僧祿六口各

次給兩司已下祿

- 勻當三人各一疋
- 知寺四人各一疋
- 堂達一人一疋
- 預一人一疋
- 山守男三人各一疋
- 專當六人各一疋
- 出納三人各一疋
- 鎰五二人各一疋
- 堂童二人各一疋

次有引出物別當靜因僧都馬一疋申刻事了還御  
於伏見給御前上官并御隨身十四人祿如例入夜後給

九月二日殿下令上表給儀式如恒

五日已刻東宮二品宮有御產 男親王

十日乙卯刻有內大臣殿御產 男子但馬守高房朝臣宅

從昨日辰刻有御案及被行御祈禱并誦誦改色御裝

束平平安子給諸僧祿次給陰陽師祿五位褂一重先召

道平有行令進勳文此間左府令光照給卯刻乳付次

切御臍緒辰刻始造御湯殿具次御讀經結到給布

施各三疋次御終法二壇結願不動成尋阿彌梨各給布施次推

僧正退出被牽如御馬一疋酉刻有御湯殿安主清忠

向吉方令酌冰先下家司亦持泰御湯殿家司職事亦

今日重上表同日  
救答依請  
政大臣

侍對南庖西才二間先發詣其上立御槽其東西立床子  
各一脚并湯殿人床子後發亦各一枚其上安置其南各几  
臺二脚居方几十六口脚置靴六柄箱篋二柄御槽小立置物札有箱物  
注其東立五尺御屏風一帖南御簾懸御几帳帷次供御湯  
南榮居大桶二口住下著當色被之下家司二人侍二人侍昇帖之下住  
二人著白唐衣裳出南庖入簾中推大僧都行觀依召系  
候中簾次讀去鳴系入列立庭中文章博士宣義讀卷經御湯殿  
事讀去退下次有夕御湯殿則及昏黑仍御隨身奉  
仕松明從今日七旬間製成供刻夕御前物折授六合感松意也

十三日朔夕御湯如常 已刻開白殿下後御

今夕奉家改取儲若君御衣并御食饌生渡殿別小障子立  
面四尺屏風五帖二行敷高髯端并此端置為上達初殿上  
人豫交長筵 入夜上達部被赤會原大納言殿上人十二人  
各以著座豫居御食饌上以堂高坏坏酌教巡之間朗詠問發

獻暮平紙世間羨御前物左中并經信次此若君御衣 諸大夫  
次有擲筭事豫殿上御前次有迴粥事

十五日九府設若君御衣御前物御食饌并暮平帛小給  
鋪座如一昨日 入夜上卿已下奉會著座坏酌教巡之後獻  
御前物四位源少將為陪膳次砂若君御衣菅二合次有擲筭之興  
此間召御使長束朝臣給祿白袴物一領加袴一費

十七日殿下儲公夜事給入夜群卿奉會具儀如前  
次皇后宮使大色一宮使前園幡小改取使定各被砂若君御衣  
皆召御前有經頭白織物先是召散位良經賜日祿為散位  
事迴粥如常七迴今日夕御湯召定義朝臣於御  
前給祿白袴一重加袴一費五位取之

十月廿九日左大弁被覽前將軍賴義朝臣与停回負住宗

任亦合戰由文即付藏人并令奏給

十月二日若君御五十日之於東三條東對有此事矣

西庇設御坐 雜有可立御調度儀殿下作不立由 南唐庇設上

達部殿上人座 不立 辰刻民部卿親任家司 右衛門府生成任家

向東方買餅 豫著日作米刀稱十令用 夜九衛門督已下上卿被

泰有饗饌 盃酌事 亥刻供餅 用銀器 四位少將 隆經為

陪膳 取打 諸大夫役 一五位

粉餅十盃 木菓子五盃 已上居御基三本 著臺居御基一

本殘二本 御坐不居物 市餅五十枚 威銀器一枚 子井乃

菓子一坏 加磨坏居 御盤一枚

大炊以久賴盛之給祿一領 裁後權古賴經 事ノ上下退

次居菓子抄撿五十合於西箸子 御盤一枚 依作調給

下

十一日殿下令上表給 作者美作守實經 四位源少將隆經

深更勅使右中將良基胡臣參入 儀式如恒

十月廿五日有内大臣殿若君御百日作法如御五十日

源大納言已下奉會成刻供餅其後有坏酌事

十月二十日...  
 十一月...  
 十二月...  
 十一月...  
 十二月...

衆今被...  
 西月...  
 即...  
 早...  
 道...  
 奉...  
 其...  
 高...  
 其...



